附件4：

**2024年拍卖企业等级评估工作安排**

**第一阶段：企业自检（1月2日至2月24日）**

网上申报通道开启前，企业应对照国家标准《拍卖企业的等级评估与等级划分》（GB/T 27968-2011）及其第1号标准修改单、《国家标准<拍卖企业的等级评估与等级划分>、第一号标准修改单释义》（2023年修订版）中的具体指标进行对照检查。自检期间，对申报信息和考核评估期内的相关资料进行充分准备。

 **第二阶段：条件申报与审核（2月26日至4月12日）**

凡自愿参加等级评估的拍卖企业，应在截止日期前进入中拍协官网（www.caa123.org.cn）“企业评估管理系统”在线进行条件申报。**企业条件申报的截止日期为2024年3月22日。**

条件申报须填报企业注册成立时间和拍卖师执业情况等信息，同时上传企业营业执照、首次获得及当前的拍卖经营批准证书扫描件。申报参评的企业须符合标准“3.1.2参评企业准入条件”的有关要求。

**第三阶段：资料申报（4月15日至5月24日）**

凡线上完成条件申报并通过审核的企业，可于缴费后再次进入“企业评估管理系统”正式进行评估资料申报。**资料申报截止日期为2024年5月24日。一旦完成资料提交将不再退费。**

申报资料中所有要求上传的附件也应一并在系统内提交，附件要求是原件的扫描件，主要包括：

1.考核期限内的资产负债表（2021、2022、2023年）；

2.拍卖相关专业人员证书（包括2022、2023年度内考取的拍卖行业高管证书、拍卖行业从业人员专业证书、拍卖行业从业人员技能考核合格证书、在职员工中持有的以往拍卖从业人员资格证书）；

3. 2022、2023年企业为员工缴纳社会养老保险的凭证、明细等；

4. 2022、2023年缴纳增值税纳税凭证或减免税文件；

5. 2021、2022、2023年缴纳企业所得税纳税凭证或减免税文件；

6. 2022、2023年度内公益性捐赠发票及银行汇款凭证、荣誉或奖励证书；

7.其他应于系统中扫描上传的资料。

 **第四阶段：资料审核（5月27日至9月4日）**

资料初审，主要针对企业申报资料的完整性和准确性进行在线审核并进行系统评分。审核中，发现资料上传不完整、内容不清晰或资料与指标不对应等问题的，审核人员将在申报系统内备注问题情况，并为企业启动“驳回”修改的程序。**该阶段，系统有显示初评分数的功能，允许企业结合初评情况，在限定时间内对非经营指标自主完成一次资料“修正补报”。**

资料复审，主要针对企业“驳回提交”、“修正补报”所提交的资料、数据、信息等进行审核及评分。

**第五阶段：企业现场核查（9月5日-10月15日）**

评估办公室将根据企业申报及审核的初步结果，综合部署企业现场核查工作，届时将以发邮件形式告知核查工作相关要求。

**第六阶段：公示及举报处理（11月底前）**

**第七阶段：评估结果审定及公告（12月底前）**